

鲁网4月20日讯

新华保险认真贯彻落实银保监会要求，在不断加强服务，提升消费者体验的同时，积极开展消费者教育宣传，提高消费者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，教育宣传金融消费者法定权利，切实维护消费者财产安全权、知情权、自主选择权、公平交易权、依法求偿权、受教育权、受尊重权、信息安全权等八项权利，通过开展系列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，提高消费者金融素养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2023年，新华保险将聚焦保险消费、服务全流程环节的各个场景，精心编写消费风险提示案例，定期发布“以案说险在身边”消费风险提示，重点面向老年人、年轻人、新市民和特殊人群，聚焦投资者适当性教育，引导消费者树立理性投资和价值投资观念，提示广大消费者维护金融消费者八项权利，提醒消费者提高消费风险防范意识，通过持续加强消费风险提示力度，帮助消费者远离欺诈、误导、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侵害。新华保险以实际行动构建和谐健康的金融消费环境，增强消费者满意度，着力提升人民群众金融素养。欢迎广大消费者持续关注。

案例简介

2019年底，消费者余先生经人介绍参加了一个“投资交流会”，会上“老师”不断推荐某平台发行的虚拟货币，并且声称该平台深耕区块链领域多年，技术、资金雄厚，且即将上市，正在发行的“虚拟币”预计未来有10到20倍，甚至100倍的升值空间，而且表示一些“大型金融机构”为“投资交流会”背书，资金安全性可以得到保证。余先生被会上一夜暴富的故事所引诱，抱着试试水的心态买入部分“虚拟币”。在兑现一定收益之后，余先生信心大增，又投入大量资金增购“虚拟币”，并且积极向亲戚朋友进行推介，以获得平台高额的推荐奖励。但不久后，该虚拟货币交易平台一夜之间突然关闭，再也无法登陆，余先生所投入的资金无法提取，血本无归。

无奈之下，余先生报案，经警方调查该平台实际并不存在，所谓“虚拟货币”也并不真实，完全是诈骗团伙自导自演的骗局，更不存在“大型金融机构”为其背书的情形。

案例分析

2017年9月发布的《中国人民银行、中央网信办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工商总局、银监会、证监会、保监会关于防范代币发行融资风险的公告》中，明确了“代币发行融资是指融资主体通过代币的违规发售、流通，向投资者筹集比特币、以太币等所谓‘虚拟货币’，本质上是一种未经批准非法公开融资的行为，涉嫌非法发售代币票券、非法发行证券以及非法集资、金融诈骗、传销等违法犯罪活动。”

此类虚拟货币诈骗通常抓住投资者追求“高利润、高回报”的投机心理，利用“专业人士”“专家”“荐股师”“理财师”等身份设下骗局，获取信任，并在前期以小额营利稳住投资者，等到投资者大额投入资金后，以平台关闭、技术故障、系统维护等理由拒绝返还财物、禁止提现，最后平台收割跑路。

本案中，余先生被会上不断刷屏的一夜暴富故事所引诱，最终导致所投入的资金无法提取，血本无归。

消费风险提示

“新保侠”在此提醒广大消费者：

货币本质上是解决交易流动性的信用合约，有国家主权的信用支持和价格基本稳定的双重特性。互联网的飞速发展，催生了很多不可控的产物，虚拟货币就是其中的一种，但是相对实体货币，它一无信用支持，二无稳定价格，三无法律保护，作为一种非法金融投资行为，风险极高。

希望广大消费者要树立正确投资理念，增强风险防范意识，警惕虚拟货币诈骗、传销、洗钱等违法行为。不要相信天花乱坠的承诺，不要盲目跟风炒作，时刻警惕投机风险，避免自身财产损失。新华保险认真贯彻落实银保监会要求，在不断加强服务，提升消费者体验的同时，积极开展消费者教育宣传，提高消费者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，教育宣传金融消费者法定权利，切实维护消费者财产安全权、知情权、自主选择权、公平交易权、依法求偿权、受教育权、受尊重权、信息安全权等八项权利，通过开展系列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，提高消费者金融素养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2023年，新华保险将聚焦保险消费、服务全流程环节的各个场景，精心编写消费风险提示案例，定期发布“以案说险在身边”消费风险提示，重点面向老年人、年轻人、新市民和特殊人群，聚焦投资者适当性教育，引导消费者树立理性投资和价值投资观念，提示广大消费者维护金融消费者八项权利，提醒消费者提高消费风险防范意识，通过持续加强消费风险提示力度，帮助消费者远离欺诈、误导、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侵害。新华保险以实际行动构建和谐健康的金融消费环境，增强消费者满意度，着力提升人民群众金融素养。欢迎广大消费者持续关注。

案例简介

2019年底，消费者余先生经人介绍参加了一个“投资交流会”，会上“老师”不断推荐某平台发行的虚拟货币，并且声称该平台深耕区块链领域多年，技术、资金雄厚，且即将上市，正在发行的“虚拟币”预计未来有10到20倍，甚至100倍的升值

空间，而且表示一些“大型金融机构”为“投资交流会”背书，资金安全性可以得到保证。余先生被会上一夜暴富的故事所引诱，抱着试试水的心态买入部分“虚拟币”。在兑现一定收益之后，余先生信心大增，又投入大量资金增购“虚拟币”，并且积极向亲戚朋友进行推介，以获得平台高额的推荐奖励。但不久后，该虚拟货币交易平台一夜之间突然关闭，再也无法登陆，余先生所投入的资金无法提取，血本无归。

无奈之下，余先生报案，经警方调查该平台实际并不存在，所谓“虚拟货币”也并不真实，完全是诈骗团伙自导自演的骗局，更不存在“大型金融机构”为其背书的情形。

案例分析

2017年9月发布的《中国人民银行、中央网信办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工商总局、银监会、证监会、保监会关于防范代币发行融资风险的公告》中，明确了“代币发行融资是指融资主体通过代币的违规发售、流通，向投资者筹集比特币、以太币等所谓‘虚拟货币’，本质上是一种未经批准非法公开融资的行为，涉嫌非法发售代币票券、非法发行证券以及非法集资、金融诈骗、传销等违法犯罪活动。”

此类虚拟货币诈骗通常抓住投资者追求“高利润、高回报”的投机心理，利用“专业人士”“专家”“荐股师”“理财师”等身份设下骗局，获取信任，并在前期以小额营利稳住投资者，等到投资者大额投入资金后，以平台关闭、技术故障、系统维护等理由拒绝返还财物、禁止提现，最后平台收割跑路。

本案中，余先生被会上不断刷屏的一夜暴富故事所引诱，最终导致所投入的资金无法提取，血本无归。

消费风险提示

“新保侠”在此提醒广大消费者：

货币本质上是解决交易流动性的信用合约，有国家主权的信用支持和价格基本稳定的双重特性。互联网的飞速发展，催生了很多不可控的产物，虚拟货币就是其中的一种，但是相对实体货币，它一无信用支持，二无稳定价格，三无法律保护，作为一种非法金融投资行为，风险极高。

希望广大消费者要树立正确投资理念，增强风险防范意识，警惕虚拟货币诈骗、传销、洗钱等违法行为。不要相信天花乱坠的承诺，不要盲目跟风炒作，时刻警惕投机风险，避免自身财产损失。（通讯员 邹娜）